

# 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办理邮保玖安（西安）置业有限公司股东借款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关于加强保险机构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监管工作的通知》（银保监规〔2022〕11号）、《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1号：关联交易》（保监发〔2014〕44号）等相关规定，现将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办理邮保玖安（西安）置业有限公司股东借款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 一、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一）交易概述

2023年12月1日，中邮保险与西安柯隆签订《股转协议》，受让邮保玖安100%股权，通过邮保玖安获得西安启迪中心T1项目对应楼宇及车位资产。根据交易整体安排，2024年5月24日中邮保险与邮保玖安签订了《借款合同》及《抵押合同》，对股东借款事项进行约定。

###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根据签订的《借款合同》及《抵押合同》，中邮保险向邮保玖安提供股东借款金额为53,000万元，期限为5年，借款金额按照邮保玖安提交的各笔借款提款申请分三笔发放，借款利率按照提款时点银行间同业拆借五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确定，并将其购买的启迪中心T1号楼抵押给中邮保险，以担保邮保玖安在本合同项下借款的偿还。邮保玖安所持有的西安启迪中心不动产项目，位于西安市雁塔区科技二路67号，项目为35层的超高层甲级办公楼，建筑面积63716.05平方米（最终面积以产证登记为准），目前为在建状态，预计2024年三季度可实现交付。

## 二、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和关联方基本情况

### （一）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关联方：邮保玖安（西安）置业有限公司

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四) 保险机构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  
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关联关系具体描述: 中邮保险持有邮保玖安100%股权  
，邮保玖安为中邮保险的全资控股子公司

## (二) 关联方情况

### 关联方: 邮保玖安（西安）置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	邮保玖安（西安）置业有限公司	经济性质或类型	其他企业
法定代表人	黄海澄	注册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二路65号7幢20301室
注册资本（万元）	2000	成立时间	2023-04-1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1MACFMLMD6G		
主营业务或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停车场服务；物业管理；房地产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 三、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关联交易相应比例	本次关联交易金额预估不超过63,467.5万元，其中借款金额为53,000万元，按照当前LPR3.95%假设一次性提款单利计息，期限为5年，预计利息合计不超过10,467.5万元。该关联交易金额上限为预估金额，以实际发生金额为准。该项关联交易不适用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的比例限制要求
邮保玖安（西安）置业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63467.5

##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 (一) 定价政策

利率按借款时点银行间同业拆借五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确定，当前为3.95%/年。

### (二) 定价依据

本次借款利率以LPR定价，当前执行利率为3.95%，符合企业借款全国利率水平、西安利率水平、同业利率水平标准，价格在公允范围内，符合市场水平、基准合理。本次交易定价公允，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市场化原则，不存在利益输送问题。

## 五、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 （一）生效时间

2024-05-24

### （二）交易价格

借款金额为53,000万元。分三笔发放，采用固定利率，按照邮保玫安提交的各笔借款时点银行间同业拆借五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确定。

### （三）交易结算方式

按年度计收，邮保玫安于每个会计年度的12月20日向中邮保险支付各笔借款当个年度的利息。邮保玫安可选择在借款到期日当日向中邮保险一次性偿还全部借款本金，利随本清；或借款到期日前，选择在任意一个工作日提前偿还全部或者部分借款本金，全部或部分借款本金偿还时利随本清。

### （四）协议生效条件、履行期限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借款期限为五年，自中邮保险将借款发放至提款申请载明的邮保玫安银行账户之日起，至借款起始日起满五年的对应日止。

借款期限为5年。

### （五）其他信息

无

## 六、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关于与邮保玖安（西安）置业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暨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已于2024年4月29日经中邮保险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审议通过。该关联交易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原则，协议条款符合公允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的情况，相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

## 七、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中邮保险独立董事对《关于与邮保玖安（西安）置业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暨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该关联交易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原则，协议条款符合公允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的情况，相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

## 八、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无

我公司承诺：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监管部门反映。

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6月03日